



半张脸

月兮子◎著

撕下半边脸，森森白骨，那是禁忌的死亡通道；
粘上半边脸，红粉骷髅，迷惑世间的美丽欺骗。
当她撕裂娇艳的面容，露出底下血色的忧伤；当故事拉开巨大的帷幕，揭示所有的谜底，
他们得到的究竟是美丽的爱情、永生的热望，还是残酷的背叛、骇人的谎言？

 珠海出版社



月兮子◎著



半张脸

图书在版编目(CIP)数据

半张脸/月兮子著. —珠海: 珠海出版社, 2009.6

ISBN 978-7-5453-0245-5

I. 半… II. 月… III. 长篇小说—中国—当代 IV. I247.5

中国版本图书馆CIP数据核字(2009)第090296号

半张脸

作 者: 月兮子

选题策划: 阅读时代

监 制: 张 悦

责任编辑: 帅 云

特约编辑: 张 娜

责任印制: 蓝 婷

美术编辑: 肖红燕 孙丽平

装帧设计: 第7印象工作室

出版发行: 珠海出版社

地 址: 珠海市香洲银桦路566号报业大厦3楼

邮政编码: 519000

经 销: 全国各地新华书店

印 刷: 三河市祥达印装厂

开 本: 710mm × 1230mm 1/16

印 张: 20 字数: 347千字

版 次: 2009年7月第1版

2009年7月第1次印刷

书 号: ISBN 978-7-5453-0245-5

定 价: 28.00元

版权所有 翻印必究

质量投诉: 010-64745288



目 录

楔子	0 0 1
第一章 缘起江南	0 0 6
第二章 妓院生活	0 1 5
第三章 谁家少年	0 2 7
第四章 慕容世家	0 3 5
第五章 重逢初遇	0 4 4
第六章 桃木鬼面	0 6 1
第七章 苦涩甜蜜	0 7 3
第八章 血案重现	0 8 4
第九章 神秘洞穴	1 0 6
第十章 山中婚礼	1 2 2
深情表白	



半张脸

第十一章	血婚成殇	悲歌凄凄	1	3	3
第十二章	误会重重	心碎情伤	1	5	3
第十三章	飘逝过往	离别晋邯	1	7	0
第十四章	同甘共苦	情愫暗生	1	8	5
第十五章	恐怖变身	半脸传说	1	9	6
第十六章	翩翩飞花	月色迷情	2	1	1
第十七章	醋海生波	针锋相对	2	2	1
第十八章	梦中咒语	姐妹相认	2	3	5
第十九章	烟花已逝	少卿已歿	2	5	5
第二十章	前往敦煌	踏上征途	2	6	9
第二十一章	神秘村落	疑云丛生	2	8	4
第二十二章	水落石出	真相大白	2	9	5
后记			3	1	6



楔子

唐末，五代十国。

天色微亮，晨光缕缕。郊外乡野间的上空水气淡淡，弥漫着湿润而又清新的气息；孤鸟独鸣，寂寥苍凉，尽管已是二月初春，依旧是冷风瑟瑟，枝头溪边不见一丝绿意。

书生锦鸿梦呓一声，好梦初醒，鼻间一缕女性的清幽体香，唤醒昨晚的旖旎瑰情，他的大手慢慢往下滑，指间尽是触感丝滑的柔软肌肤，一具身姿曼妙、柔美香滑的女体在他身下酣睡。

锦鸿得意地想着，昨晚的初见真是艳遇一场。他乃当朝礼部侍郎，三个月前刚从南海回来，近日赶回京城家里，途经山野郊外的小溪畔，正饮水止渴，却见上游有一妙龄少女依水洗面，不慎将洗脸的丝绢丢落溪中，正好流到他的脚下。他微笑拾起，双手奉还，少女羞涩道谢，微微抬头，却是一张秀美绝伦、面若桃花的容颜，脸上水渍虽未擦净，却犹如出水芙蓉般的清新雅静，滴答的水珠如同顽皮的精灵，一蹦一跳地穿过她的眉眼朱唇、洁白脖颈，一直落入引人遐思的胸脯里。

锦鸿大喜，他生性风流，又为官几年，什么样的国色天香没有见过，岂不想在这乡村野郊竟也有如此的绝色佳人，真应了古人那句“生长明妃尚有村”。

下面的故事就和所有狐鬼精怪的故事一样，书生跟随女子去了一间茅草屋。那良辰美景岂能虚设？那春宵一刻安能虚度？于是乎一床的温柔缱绻，一夜的销魂缠绵，恍若登上仙界亭榭，飘飘然而不知也。

一夜尽欢，锦鸿只觉那女子肌嫩体滑，满手皆是水润的腻感，在他的爱抚下，娇喘婉吟，雪白的身子柔若无骨，仿佛一碰就化了一般。这绝色的女子居然还是处子，锦鸿大喜，更加心荡神摇；他正值青壮年，家中富庶，娇妻美妾，哪一天不是巫山云雨、衣带风流的，只是都不及这陌生女子带给他的极致欢乐，醉死欲仙。

想到这儿，锦鸿轻轻吻了女子的脸颊，柔声道：“起来收拾下，跟我走！”

女子从他怀里微微挣脱，睡眼朦胧地问道：“去哪儿？”

“跟我回府，做我的女人，你我共享欢乐，岂不比这儿好？”锦鸿抚摸着她娇美的容颜，轻声说道。

女子娇憨地一笑，孩子气地摇摇头，像猫一样地慵懒伸腰。

锦鸿看着女子慵懒的风情，心念一动，想起昨日偶遇后还没打听她的姓名，不禁道：“我还不知你的芳名，老称呼你‘姑娘’，太过见外了！”

女子系好兜肚，合上里衣，麻利地穿上青布衣裙，最后用竹簪轻轻挽就倭堕髻，凤眼一挑，嫣然一笑：“我叫瓣儿，父姓染氏。”

“染瓣——染花色，柔若瓣！”锦鸿细细地品味，赞道，“果然是好名字！”

染瓣微笑不语，端起一个木盆，拎起一个竹筒，下一刻就出了门。

“我去洗漱一下，回来给你做饭！”娇音还回荡在屋内，人已飘然不见，只留下一阵幽香。

锦鸿得意地眯起眼，打定主意，一定要带染瓣回家。

溪水畔，青衣女子正浸湿丝绢细细擦脸。现在只是初春，草木还未探出淡淡的绿色，溪水也冰凉入骨，而女子却无一丝惧意，丝绢沾满水，对着溪水一点一点地擦拭，眉眼肌肤吸沁了水意，一刻间鲜活了起来，眉目更添柔媚，唇瓣更加娇艳，就连苍白的面颊也染上了浅浅桃色。

染瓣用溪水翻来覆去地擦拭了好几遍，直到满意了，整个人才放松地呼出一口气，抬头望向无边无际的天空，唇边浮现出一抹神秘的笑容。

锦鸿心不在焉地吃着早饭，眼睛一直往旁边的染瓣身上瞟，这便是古人说的秀色可餐吧，他心满意足地欣赏着她的美丽。说来也奇怪，刚见她出门洗漱时，没带什么胭脂水粉的，怎么洗漱回来，仿佛上了新妆，气色红润，艳光四射，娇艳得如水蜜桃一般，水嫩丰灵。

吃完饭，染瓣坐在锦鸿的腿上，在他怀里低声细语：“瓣儿与公子相识，已是莫大的福气，瓣儿也不是那痴缠女子，定要公子负责。瓣儿从小在乡野长大，习惯了粗茶淡饭的自由生活，跟公子回去，一定粗鄙不通世故，到时公子为难，瓣儿不忍。只求公子多陪瓣儿几日，也不枉你我相识一场。”

染瓣细细的嗓音带着柔柔的乞怜，仿佛在诉说一件不经意的小事，可在锦鸿听来，却感动得无以复加。他没想到，这娇柔羞涩的女子竟有这般心胸。他怜爱地拥紧她娇小的身躯，欲念一动，意乱情迷道：“我……我定不会这般委屈你……”

还是在院子里，二月的冷风吹得染瓣微微战抖。她任由锦鸿剥开自己的衣服，大掌抚遍每一处肌肤，仿佛燎原之火；红唇轻笑，凤眼半眯，感受着激情欲望。

在不断碰撞的狂野中，染瓣扬起脖颈，回头看见自己右臂渐渐浮现的青色印记，愈发清晰。她微微一笑，轻轻地闭上了双眼。

几日几夜的颠鸾倒凤，娇喘婉吟，使锦鸿仿若登仙乐极。每每醒来，他都感觉恍若春梦一场，只有触到怀中的软玉温香之时，才有真实的感觉。

如此逍遥生活了一个多月。一日，锦鸿见染瓣面色忧虑，神情恍惚，不禁问道：“怎么了？”

染瓣回过神，垂首投入锦鸿怀中，小声说道：“公子，瓣儿这两日食欲不振，经常呕吐，我算了下月事，已迟十日，想必瓣儿已经有了公子的骨肉。”

锦鸿大喜，他成婚三年，妻妾却不曾育有子女，而今瓣儿有喜，若是麟儿，香火就可延续了。他激动地抱住染瓣：“赶快随我回去，这下你什么都不担心了，一切有我！”

第二日，锦鸿快马加鞭，带着瓣儿赶回京城锦府，上禀父母，下聘新妇。锦鸿父母虽嫌染瓣出身贫贱，不过母凭子贵，对于抱孙心切的二老也算是喜从天降，也就默允了这桩婚事。

于是，京城书香门第锦府于三月初六迎娶新妇，礼部侍郎锦鸿一妻三妾之后，又增一位美若天仙、喜怀麟儿的如夫人，成为街头巷尾男人的艳羡美谈。

初夏午后，湖水幽幽。

锦鸿与染瓣在锦府后花园内游湖泛舟，饮酒作乐。锦鸿望着她有点明显的腹部，又细细端详着那愈发美丽的面容，不禁叹道：“不知瓣儿用何灵药，这

半张脸

眉未点，妆未化，却是出奇的秀美，浑然天成。相比之下，我那几位夫人就是庸脂俗粉了，哈哈。”

罗扇微微一挡，遮住半张容颜，染瓣娇笑道：“瓣儿怎敢与夫人相提并论。瓣儿粗野惯了，用不惯那些胭脂水粉，仅以清水洗面罢了。”

罗扇掩不住娇羞，看得锦鸿心里一动，连忙抓住她的柔荑，喉咙暗哑：“我看你就是个妖精，迷人的小妖精！”说罢，将染瓣打横抱起，钻进船舱里，放下那一袭水晶珠帘，掩盖了春色浓浓。

当晚，夜色沉沉，众人酣睡之际，锦府的上空忽然响起女人凄厉的叫声，带着无尽的恐怖，然后归于平静。

锦府的家丁连忙赶到西苑洛夫人——锦鸿正妻的住所，声音是从那里传出的。众人进门之后，只见洛氏倒在梳妆镜前，衣服上溅着血迹，全身完好，并无伤痕，头部戴着一张脸谱，姿势十分诡异。

有一个胆大的人上前颤巍巍地将脸谱掀开，“啊——”的一声，众人齐声尖叫，只见洛夫人的头颅……头颅，竟被剥去脸皮、刨去血肉，只剩一颗光秃秃的头盖骨，残留着斑驳血迹，漆黑的眼洞哀怨地望着众人。

已经有受不了的人晕了过去，如花似玉的夫人一下变成骷髅死尸，任谁都无法接受。是谁那么残忍，在这么短的时间内杀死夫人还吸去她头部的血肉？

锦鸿和其他人一起赶来，看见妻子的死状，吓得说不出话来，怀里的瓣儿也一下子晕倒。

洛氏的尸首还未入土，接下来几天的夜里，相同的时间，锦府接二连三地发生死人事件，小妾张氏、林氏、刘氏相继以相同的死法离奇死亡，都是身体完整，头盖脸谱，被人剥去头部的皮肉，只剩头盖骨。

四天死去四位夫人，锦府上下人心惶惶，悲歌大哭，如此诡异的死法震惊了整个京城，众说纷纭，鬼怪之说谣言四起，各家各户夜晚纷纷紧闭门窗，绝不出户。

经京城官吏向上呈禀，朝廷直接调兵围住锦府，责令刑部彻底调查。

半月之后的一天夜晚，锦府的婢女如芹被尿憋醒，尽管害怕，还是不得不出门到后花园的茅房里小解，路过鹊雨湖时，眼角余光瞥见一个青衣长发女子，正坐在湖畔。如芹大惊，连忙躲进假山的石洞里，想起府内最近发生的事，她

惴惴不安：这半夜哪来的女子，莫非真有鬼魂索命？

如芹悄悄从石缝间望去，只见那女子不知拿着什么东西在湖水里轻轻摇晃，捞上来，细细地擦着脸，一点一点，慢慢地擦着，好像只擦左半边的脸，然后她缓缓地抬起头，这时，月光正好照了过来。

如芹睁大双眼，死死地咬紧牙关，手指因抓住石壁被磨破流血了她都毫无知觉。只见女子将一张白色半透明类似丝绢一样的东西往左脸一蒙，拍了两下，似乎心满意足地笑了，然后拖着衣裙，款款而去。

夫人！是染夫人！！

如芹惊得坐倒在地，一身冷汗：染夫人是妖怪！染夫人是个妖怪！！

第二天一早，锦府又炸开了锅，当家人锦鸿死在书房。和四位夫人不一样，他尸首完整，头颅也好端端的，只不过脸被一张脸谱面具掩盖。掀开面具，面容平静。全身上下，没有一丝伤痕和血迹。锦鸿父母原本就不堪重负，亲生儿子又离奇死去，一下连遭打击，竟也相继撒手而逝。

一月之内，锦府连丧七命，也查不出任何线索，当家主事的相继离去，只剩染夫人一位。府内乱成一团，染夫人又是弱质女流，终日以泪洗面，茶饭不进，眼看也撑不住大局。家丁、丫鬟生怕被鬼怪吃掉了性命，都不愿意留在锦府。偷东西的偷东西，携款私逃的私逃，偌大的庭院，几日之内秋风瑟瑟，人去楼空。

没有人知道身怀六甲的染夫人去了哪里，有人说她串通奸夫杀害锦鸿一家，然后携巨款和奸夫私奔；有人说她本是狐鬼所变，迷惑锦鸿，害他性命；还有人说……

朝廷查不出凶手，无功而返，只得派人封了锦府，画地警示。一时之间，往日车水马龙的高门大户变成了一处阴冷孤寒的凄凄鬼宅。

半张脸

第一章 缘起江南乞讨流浪

江南，清遥城。

已值深秋的黄昏，寒风瑟瑟，夕阳斜照在这个略显凄清的江南小城。街上人际萧条，路人行色匆匆，个个缩紧脖子迫不及待地小跑，街道两旁的小商贩无精打采地收拾着摊铺，赶着回家。

卖烧饼的少年满头大汗地收拾着，眼角余光望见摊子旁那个瘦小身影。看样子，人已经站在那里多时了。他摇摇头叹口气，从灶炉里掏出一个半温的烧饼，招呼道：“拿去吃吧。”

那个瘦小的乞儿一下跑上前，在烧饼摊前停了一下，怯生生地看了卖烧饼的少年一眼，伸出脏兮兮的小手用力抓住了烧饼，一下子塞进口里，囫囵吞枣地啃咬。

少年无奈地打量这个孩子：不过四五岁的样子，黝黑的小脸脏得看不清面容，身着灰衣破袄，长发散乱地披着。小家伙已经在摊铺旁边站了一下午了，眼巴巴地看着他卖出一个又一个烧饼。

“谢……谢谢……哥……哥哥……”乞儿口齿不清地说着，嗓音娇软甜润，赫然是个女娃儿。



唉！谁家父母如此狠心，将这么小的孩子丢弃，她才多大，如何生活下去？少年摇摇头，极力忍住心中的怜悯。这个世道，兵荒马乱的，一般老百姓都饥寒交迫、衣不遮体的，他都自顾不暇了，哪还能顾得这小小的乞儿呢？

芷茉摸摸自己的小肚子，刚吃了一个烧饼，似乎好了一点儿，不再叽叽咕咕地叫了，可她还是感觉饿，怎么办呢？她又好冷，好冷。

她看着眼前走过一个背小孩的婆婆，那个小孩装在背篓里，圆润雪白的可爱，乌溜溜的黑眼睛一直望着她。

好可爱的孩子！芷茉挤出自以为好看的笑容朝小孩甜甜地笑去，小孩嘴角一上扬，居然也对她甜蜜蜜地笑起来。

直到小孩子消失不见了，她才转身，继续往前走。

她叫芷茉，今年六岁，一年前从街边醒来，就是孤单一个人，娘亲、姐姐全都不见，她找寻了许久却一无所获。没有亲人，没有依靠，她不知道该去哪里，就这样茫然地开始流浪，好几次饿得晕倒，差点沦为飞禽的口中食、野兽的腹中餐；渴了就喝地上的雨水，饿了就从垃圾堆里翻找食物，实在找不到吃的只好忍着，直到晕倒就不会那么难受了。

芷茉步伐蹒跚地来到一座破庙面前，这里是她这几日歇脚的地方。她又冷又饿，依着柱子就昏昏地睡着了。不知过了多久，芷茉感觉有双小手在她怀里推推搡搡的，她惊得睁开眼：只见一个比她还要矮小的孩子硬往她怀里拱，奋力汲取她身上的温暖。

这个小孩……芷茉惊奇地打量着他：从他身着的华服看来，应该说是一个小男孩，非常漂亮的男孩。芷茉有些纳闷了，他穿得这么干净，怎么老往自己身上靠？她一直没洗澡，从里到外都是脏兮兮的，再说，她也不认识他！

芷茉正要推开他，却发现男孩浑身打战，眼睛紧闭，苍白的嘴唇不断地颤抖。不知怎么的，她眼眶一红，随即紧紧抱住了他。

两个年龄差不多的小孩，像刚出生的小狗，紧紧地抱着，相互依偎，在瑟瑟寒风中，在阴森孤庙里慢慢睡去……

当芷茉再度被饿醒，已是月上枝头。怀里的男孩泪痕未干，紧紧抓着她，睡得很沉。她把小男孩的手放好，眨眨眼看看四周，并没有可以驱寒的物件。犹豫了一下，她脱下自己的破袄，轻轻给他盖上。





一阵冷风吹来，芷茉哆嗦了一下，托着下巴，眼睛睁得大大的，好奇地端详着熟睡的男孩：他，应该是富贵人家的小孩吧，穿着一身浅蓝的锦袄，足蹬黑金小靴，小脸虽然有些脏，细长的眉眼却出奇的漂亮，是她有记忆来见过最漂亮的人儿了。

只是小男孩为什么要到这里？他的家人呢？为什么没来找他？还是……和她一样，家人也都不见了……不对！芷茉摇摇头，小男孩的穿戴打扮分明是受到精心照顾的，也许是与家人走散了。

芷茉呆呆地望着他，今天好像特别的满足和……她不知道怎么形容，小男孩抱住她的时候，心里好像有股柔软的情绪，一点一点地发酵，涨得满满的，好像不是那么饿了，也不是那么冷了。仅仅这样望着小男孩，她也觉得好高兴好高兴，仿佛自己不再是一个人了。

“娘亲……娘亲……”小男孩突然大叫起来，一下子醒过来了，看清四周的环境后，漂亮的大眼睛盛满惶恐，泪水立即蓄满了眼眶，晶莹欲坠。

“你的……你的……娘亲……亲……是谁……呢？”断断续续的声音传来，小男孩一惊，停止了抽噎，转头望向旁边的女童。

芷茉涨红脸，极力克制着支离破碎的话语，却还是口齿不清，结结巴巴。

“别……”看到小男孩惊恐的眼神，她急了，掐了下大腿，大声喊道，“别……别怕……我我我……我说话……说话……一……一直……这……这样！”

小男孩低下头，静了好一会儿，垂下眼睑：“娘亲就是娘亲，会搂着我睡觉，会给我做好吃的桂花宝鸡，会唱好听的歌。”

芷茉一愣，她也有娘亲，会给自己做好吃的桃花糕，会唱好听的摇篮曲。只是不知为什么，一向疼爱自己的娘亲和姐姐会在她睡着之后统统不见，一觉醒来，她就成了孤儿。到底发生了什么事，她想破脑袋瓜子也不明白，娘亲不要她了吗？

小男孩看着她怔怔出神，嘴一扁，泪水又开始泛滥：“前两天娘亲带我坐马车出去，就被一群人围住，娘亲把我藏在石头后面，就再也不见了……呜……呜……”

“我等了好长时间，好饿好饿，娘亲还是不来，她不要我了……呜……呜……”小男孩已经不是抽噎了，泪水止不住地大哭起来，“我要娘亲……我要娘亲……我要娘亲……呜……呜……”



芷茉一听，想起自己的境遇，不禁和小男孩同病相怜，她眼眶一红，鼻子一吸，也跟着号啕大哭起来，断断续续地哭喊：“呜……呜……我我……我也要……要……娘亲……呜……”

月下，两个小孩似乎忘记了寒冷和饥饿，互相对着哇哇大哭。

芷茉正忘我地哭着，小男孩忽然跑到她跟前，拉住她的胳膊，哭肿的眼睛像桃核一般，眨巴眨巴了半天，奶声奶气地说道：“姐姐，我饿——”

芷茉一下子不哭了，看着小男孩充满渴望的眼神，她也眨巴眨巴眼睛：“我……我……也饿！”

两日过去了，还是那座破庙，地上趴着两个饿得奄奄一息的小孩。

芷茉蜷缩着身体，耳畔传来小男孩的喃喃低语：“我们是不是要死了？好难受！”

她微微一笑，已经没有力气说话了。死亡，应该和睡觉一样吧，睡过去就不会感觉饿了吧，就不会那么难受了吧？也好，也好。

“喵——”猫叫传来，芷茉心念一动，勉强张开眼，顺着眼角的余光看见一只黑色小猫弓着身子，炸着毛，一条直线地朝她走来。

“姐姐，小心！”男孩一声惊呼，黑猫立即跳跃而起，朝芷茉扑去。芷茉无力躲闪，微微翻动身子，黑猫一爪子抓上她的脸颊，划出一道道的血痕。

小男孩挣扎着要起身，无奈实在没有力气。

芷茉只觉脸颊火辣辣地疼痛，她看准时机，手一挥，顺势抓住黑猫的脖子，死死掐住它的喉咙。黑猫那绿色的眼珠张得大大的，嘴里喑哑地呜咽着。

芷茉看着黑猫那绿色的双眸，一阵晕眩，一时间恍惚了起来，手上的力道却越来越重。

“姐姐，停下，停下！”小男孩虚弱的叫喊使得她回了神，她定睛一看，黑猫已经翻着白眼，被她掐死了。

她哆嗦地放下猫尸，忍住呕吐的感觉，颤抖地指着黑猫对小男孩说：“要不……我……我们……我们……吃吃吃……吃了它？”

小男孩惊讶地张大了双眼。

虽然知道猫肉不能吃，但已经顾不了那么多，饿了两日的芷茉剥下猫皮就





怪地望着她，但芷茉的话他似乎听懂了，现在也只能这样了。

一阵冷风吹来，小男孩哆嗦了一下，更紧地蜷缩在芷茉的怀里。姐姐的怀抱很温暖呢，虽然比娘亲的小，但真的好舒服，好舒服……想着想着，小男孩昏昏沉沉地睡去了。

以后的几日，芷茉和小男孩都跑到城门口，眼巴巴地看着过往的路人，十日过去，既无小男孩娘亲的消息，也不见小男孩的家人来寻。小男孩漂亮的双眸一天比一天黯淡。

抹去馒头上层发霉的绿毛，在袖口蹭蹭，芷茉一边大口啃着石头一样硬的馒头，一边斜着眼睛悄悄望着旁边低头不语的小男孩。

这几日一直打听他娘亲的消息，却一无所获，芷茉以为他会不停地哭闹，可他没有，晚上一回到庙里，就静静地坐在那儿，一日比一日沉默。芷茉几次想同他说话，他却默不做声。

啃完馒头，芷茉从怀里摸出一个油纸包，小心翼翼地打开，一股香气扑鼻而来。这是她今日在酒楼里见客人剩下的半只鸡，趁别人不注意偷偷拿走了，却被店家的狗追了两条街。小男孩细皮嫩肉的，得吃点好的，哪像自己，乱七八糟的什么都吃。

芷茉献宝一样把鸡腿伸到小男孩的鼻下，忍住口水：“吃……吃……给……给你……吃！”一滴滚烫的泪珠一下子落到自己的手上，芷茉睁大眼，看见小男孩漂亮的双眸瞪得大大的，漆黑的眼瞳死死地往旁边看，极力在抑制眼眶里的泪水。

他摇摇头，死死地咬住双唇：“娘亲不要我了，他们也不要我了……”说罢，泪水开始泛滥。

芷茉心一紧，胡乱地给他擦泪，喃喃地说着：“他们……不……不要你，还……还有……有我呢。还有……有我呢，我……我不会……不会……离……离开你！”

说完她猛地把鸡腿用力塞进小男孩的嘴里，说道：“吃，吃，吃……吃完……我……我们……我们再去……找娘亲……”

小男孩怔怔地看着芷茉。因为结巴，她的脸蛋涨得有些发红，但那浅褐色的双眸中一片真诚。话语虽然断断续续，却好像为他带来了新的希望，让他心



里暖洋洋的。

芷茉歪着头，喜滋滋地看着小男孩狼吞虎咽地啃着鸡腿，总算雨过天晴了。她忽然想到一个问题，连忙说道：“馍馍……吃……吃完了，明……明天，你……你要和我……一起……一起乞讨……去……去了！”

小男孩点点头，吃得正香。

芷茉咽下口水，屏住呼吸，尽力忽略鸡腿的香气。她又想到一个问题：“我……我叫……叫……叫芷茉，你……你呢？”

小男孩忽然停下，过了一会儿，才小声说道：“娘亲叫我凌儿。”

“灵……灵儿……”芷茉傻乎乎地重复着，咯咯地笑了。

从此，这座古城又多了两名乞儿，两只小手紧紧地牵在一起，沿街乞讨，走过一条又一条的街道：晚上，他们在庙里瑟瑟发抖地相拥，在饥饿中昏昏睡去；白天，他们翻找一个个的垃圾堆，寻拾丢弃的残羹菜叶、旧衣破麻。附近的人们可怜这两个年纪小小的娃娃，时不时地施舍一些吃的用的。在这个兵荒马乱的年代，虽然他们经常挨饿受冻，却也奇迹般的活了下来。

时光如流水，一晃三年过去了。

芷茉已经九岁，虽然还是脏兮兮的乞儿，却比七岁的灵儿高出了半头，灵儿的身形这三年并没有增长多少，依旧是瘦瘦小小的。

这日，他们正沿街乞讨，却发现前面熙熙攘攘的人群朝一个路口不断涌去。芷茉有些好奇，拉起灵儿也跟着人群跑过去，想看看有什么新鲜事。

拐过路口，前方鞭炮隆隆，芷茉定睛一看，朱色楼阁旁有一场地，上面搭着台子，红绸粉缎，香气阵阵，多了几分脂粉气；下面则是杂技表演、舞狮弄龙，锣鼓声声，十分热闹。

一个身材魁梧的蓝衣大汉上台，朝下面围聚的人群拱手抱拳道：“各位，今天是挽芳楼在清遥城开张的日子，初来贵地，请大家多多关照。稍后会有挽芳楼的姑娘登台献艺，各位有钱的捧个钱场，没钱的捧个人场。”

正逢战乱，芷茉乞讨多年，很长时间没有见到这样热闹的场面，正细细打量，耳边却传来对话声。

“不过是一个妓院开张，弄这么大排场，现在世道这么乱，还如此高调！”



“可不是，听说这挽芳楼要开成清遥城最大的妓院，你说这背后的东家是谁？”

“谁知道呢？快看，那不是挽芳楼的张妈妈吗？也是徐娘半老，风韵犹存哪！”

“要不是我家那婆娘不同意，我也想去挽芳楼做事，不仅管吃管住，还有挽芳楼的姑娘可看，嘿嘿。”

其余的话芷茉没有听懂，但“管吃管住”四个字她牢牢地记住了，原来到挽芳楼做事，就能有吃有喝，不会挨饿了。正想着，忽然听见一阵清脆的响声，看着破碗里多出的一块雪白的碎银，她一个激灵，连忙不住哈腰：“谢谢……谢谢大人！”说完，悄悄抬眼，只见是一个三十出头的红衣男子，五官俊美，腰配一把环形弯刀，芷茉不禁看傻了眼。

红衣男子淡淡瞥了她一眼，没有做声，径自朝挽芳楼内走去。

芷茉望着碗底的银子，眼睛一亮，计上心头。

灵儿正瞧着热闹，忽然看见芷茉一下子向前跑去，一直朝台子的方向过去。他有些着急，不知道发生了什么事，想跟过去，无奈身材瘦小，在拥挤的人群里很是困难。

挽芳楼的张妈妈正和蓝衣大汉商量什么，突然觉得脚下一沉，似乎被什么东西拉扯。她眉一皱，无意低头，只见一个浑身脏乱不堪的小乞儿正抱着自己的腿，乐呵呵地朝她傻笑着。

大汉一恼，连忙上前，破口大骂：“哪里来的乞丐？竟敢在这儿捣乱，还不快滚！”说罢，拎起芷茉小小的身子往旁边丢去。

灵儿吓得大叫一声，奋力挤过人群，飞快地朝芷茉奔去。

芷茉不顾疼痛地起身，看准了方向，连滚带爬，一下又蹿到张妈妈的面前，用力抱住她的大腿，大声喊道：“买我，买……买我！”

满脸脂粉的张妈妈厌恶地用手绢捂住鼻子，缀满珠子的绣鞋用力一踢，甩开芷茉，却见她又扑上来，再一次抱住自己的腿，嘴里嚷嚷着叫自己买她。

张妈妈一恼，当她挽芳楼是救济楼吗？怎么街上一个小小的乞丐也敢朝自己撒野！正要叫打手给芷茉一点儿教训时，却见一个小孩儿跑了过来。

那孩子也是一身破烂不堪，脸蛋也脏得无法辨认，可那一双眼睛却出奇的

